

# 2022 年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发展公益文化事业，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文化艺术服务。主要的业务范围包括：组织群众文化活动、普及文化艺术知识、辅导基层文化骨干、开展文化艺术教育培训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文化服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为中共坪山区委宣传部下设事业单位，编制数为 0，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从项目支出中列支的聘用人员 7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以品牌为旗帜，亮出坪山文化名片。包括擦亮几大公共文化活动品牌，创新公益文化培训品牌，聚焦青年文化服务品牌；
2. 以创作为抓手，打造优质文艺精品。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打造一批具有坪山精神、坪山特色、坪山高度的文艺精品；
3. 以队伍为源泉，夯实文艺人才根基。包括大力扶持发展六大馆办群众文艺团体，夯实群众文化基础；完善文化辅导员和文

化志愿者队伍建设；强化自身队伍建设，健全干部队伍，建成完善的内部管理架构，开展专业技能培训，形成一支有战斗力、创新力的骨干队伍；

4. 以总分馆为框架，构建文化服务体系建成上下联通、制度完善、运转高效、服务优质、有效覆盖的区级文化馆总分馆制。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部门预算收入 71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710 万元，增长 100%。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71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710 万元，增长 100%。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我馆根据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的批复》（深坪府函〔2020〕72 号）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正式成立，无 2021 年年初部门预算。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预算 71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70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0 万元。

（二）公用支出 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项目支出 706 万元，具体包括：

1. 培训支出预算 2 万元，主要包括：开展专项培训工作 2 万元，用于文化馆工作人员专业技术培训等。与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持平。

2. 文物保护预算 11 万元，主要包括：（上级转移支付）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经费 8 万元和（上级转移支付）全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3 万元，用于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文物保护等工作。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1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职能变化，增加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文物保护经费 11 万元。

3. 群众文化预算 693 万元，主要包括：聘用人员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文化馆工作人员的年度薪酬；群众文化活动费用 135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惠民文化活动及庆祝传统节日等活动费；文艺精品创作及比赛 9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艺精品创作活动，参加省市区各级文艺活动比赛；物业管理费 75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场馆内聘请物业管理公司的费用；文化艺术教育与交流 5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益艺术活动及讲座、建设文化志愿者队伍及馆办社会文艺团体；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 24 万，用于文化馆开展总分馆制建设工作；群众服务宣传推广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对外宣传推广；水电、电话网络费、办公室事务费、法律顾问费、会议费、场馆局部改造及日常维护费、伙食费、公共

责任保费等项目 99 万，主要用于维持场馆正常运营管理等。较 2021 年 10 月末调整预算增加 27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开展需要增加相应的聘用人员经费。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我馆全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馆全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馆全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馆全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本级，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706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培训支出	2	2022年组织工作人员培训，提升全区文化遗产保护及公共文化服务队伍素质，进一步加强业务水平和法律意识，全面提升文化服务水平。
群众文化	693	通过组织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文化活动服务；通过组织各类公共艺术文化交流教育活动，扩大文化服务志愿者队伍，提升坪山文化影响力；通过鼓励创作优秀的文化精品，组织丰富的文化赛事，提升坪山文化创作能力；通过保障员工合理薪酬水平、购买员工用餐、办公用品补给等，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提升整体工作效率。
文物保护	11	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文物保护等工作。

备注：无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馆全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0月，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计划新增车辆0辆；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新增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

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二、表格部分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710	一、教育支出	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0	进修及培训	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文化和旅游	697
三、单位资金	0	群众文化	697
1. 事业收入	0	文物	11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文物保护	11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其他收入	0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710	本年支出合计	71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10	支出总计	71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710	4	706	0	0	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710	一、教育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0	进修及培训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8
		文化和旅游	697
		群众文化	697
		文物	11
		文物保护	11
本年收入合计	710	本年支出合计	71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10	支出总计	71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710	4	706
	205	教育支出	2	0	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	0	2
	2050803	培训支出	2	0	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8	4	704
	20701	文化和旅游	697	4	693
	2070109	群众文化	697	4	693
	20702	文物	11	0	11
	2070204	文物保护	11	0	11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2021 年	0	0	0	0	0	0
	2022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文化馆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文物保护	文物保护、非遗保护工作经费	11	11	0
	培训支出	专项培训，用于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能力和业务素质，提升文化馆的社会服务效能。	2	2	0
	群众文化	通过组织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文化活动服务；通过组织各类公共艺术文化交流教育活动，扩大文化服务志愿者队伍，提升坪山文化影响力；通过鼓励创作优秀的文化精品，组织丰富的文化赛事，提升坪山文化创作能力；通过保障员工合理薪酬水平、购买员工用餐、办公用品补给等，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提升整体工作效率。	693	693	0
	金额合计		706	706	0
年度总体目标	<p>2022 年，坪山文化馆将继续在区委宣传部的领导下，落实区二届党代会精神，围绕庆祝党的二十大召开，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p> <p>1、以品牌为旗帜，亮出坪山文化名片。包括擦亮几大公共文化活动品牌；创新公益文化培训品牌；聚焦青年文化服务品牌。</p> <p>2、以创作为抓手，打造优质文艺精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打造一批具有坪山精神、坪山特色、坪山高度的文艺精品。</p> <p>3、以队伍为源泉，夯实文艺人才根基。包括大力扶持发展六大馆办群众文艺团体，夯实群众文化基础；完善文化辅导员和文化志愿者队伍建设；强化自身队伍建设，健全干部队伍，建成完善的内部管理架构，开展专业技能培训，形成一支有战斗力、创新力的骨干队伍。</p> <p>4、以总分馆为框架，构建文化服务体系建成上下联通、制度完善、运转高效、服务优质、有效覆盖的区级文化馆总分馆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工作人员数量	≥8人
			购买物业管理服务	1项
			水电、电话、网络等费用支付完成率	100%
			会议次数	≥1次
			员工培训次数	≥1次/年
			场馆购买公共责任险	一项
			公众号推文数量	≥80篇
			总分馆活动次数	≥5次
			文艺精品及比赛数量	≥5部
			文化艺术教育与交流次数	≥20次
			群众文化活动次数	≥20次
		质量	作品获奖情况	选送的作品获市级及以上的荣誉大于5个
			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场馆运行	场馆正常运行、安全、各项设施功能完好
			文化馆知名度	微信推文阅读数提升
			各类活动比赛获奖率	比赛获奖数量≥10个
		时效	活动完成时间	2022年
			经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合同审核时效性	按规定完成合同审核督促
			文化艺术教育与交流频次	年均：5个/季度
群众活动频次	年均：5个/季度			
文艺精品及比赛频次	年均：1个/半年			
成本	成本控制率	不超过预算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非盈利性组织，无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坪山区文化创作能力	增加坪山区原创作品数量
			群众文化传播	扩大群众文化传播范围
			单位工作效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	优秀作品传播	提升优秀作品传播范围
	非遗传承		增加非遗活动次数	
	生态效益	环境卫生	维持场馆内良好的环境卫生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其他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0%以上